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股東常會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點：中信商務會館（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三段 219-2 號）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股份總數 134,539,810 股，佔發行股份總數 238,233,373 股扣除依公司法第 179 條規定後為 237,422,758 股之 56.66%。

主席：陳朝水

記錄：王瑗憶

一、主席宣佈開會：主席審查出席及委託代理出席股數，已達法定股數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一〇二年度營運概況。（請詳附件）

（二）監察人審查一〇二年度各項財務表冊。（請詳附件）

（三）大陸投資之執行情形。

（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可分配盈餘之調整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額之報告。

（五）增訂「道德行為準則」。（請詳附件）

（六）增訂「誠信經營守則」。（請詳附件）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財務表冊，敬請 承認案。

說明：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財務表冊，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審查竣事，詳見附件，敬請 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二年度盈餘分派，敬請 承認案。

說明：1.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表，詳見附件，業經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六日董事會通過，並送監察人審查竣事在案。

2. 上項分配，其中配發股東現金股利部分，俟本（一〇三）年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由董事長訂定現金股利分派基準日及辦理現金股利分派相關事宜，嗣後如

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轉換或註銷，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配息比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由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並調整之。

3. 現金股利之分派，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四捨五入，敬請 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提請 公決案。

說明：依金管會 102.12.30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3073 號令規定，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詳見附件，提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擬修訂「公司章程」，提請 公決案。

說明：依金管會 102.12.31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3112 號令規定，擬修訂「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詳見附件，提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由：擬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提請 公決案。（董事會提）

說明：依金管會 102.12.31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3112 號令規定，擬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詳見附件，提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主席：陳朝水

記錄：王瑗憶

